檔　　號:
保存年限: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 書函

地址：105008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340號
傳真：(02)2349-6062
聯絡人：王筱瑄
電話：(02)2349-6060
電子信箱：cin712@mail.caa.gov.tw

受文者：台北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0月29日
發文字號：空運計字第115003371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1150033718-0-0.PDF、1150033718-0-1.PDF)

主旨：有關新北市新莊戶政事務所函為蔡君偽變造支票申辦債務人謝君戶籍謄本，請協查有否以該謄本洽辦相關業務之不法情事一案，轉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交通部115年10月20日交運字第1150025114號書函附新北市新莊戶政事務所115年8月19日新北莊戶字第11557984032號函（隨函影附）辦理。

二、請協助查明有無持旨揭戶籍謄本辦理相關業務涉及不法情事；如有發現，請逕復新北市新莊戶政事務所，並副知本局。

三、檢附相關資料，請確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規定妥善保管及使用。

正本：本局所屬各機關(構)、內政部警政署航空警察局、國籍(民用航空業)、國籍(普通業)、集散站經營業、台北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航空站地勤業、空廚業、本局各組室(不含本單位)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10/29 15:30:04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新莊戶政事務所　函

地址：242008新北市新莊區中華路1段1號2樓
承辦人：廖駿榮
電話：(02)29912866 分機415
傳真：(02)22765413
電子信箱：aj0534@ntpc.gov.tw

受文者：交通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19日
發文字號：新北莊戶字第1155798403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doc2-attach.ntpc.gov.tw/ntpc_sodatt/ 下載檔案，驗證碼：383F6MTZK）

主旨：有關本所發現蔡○生偽變造支票申辦債務人謝○慧戶籍謄本一案，請協查有否以該謄本洽辦相關業務之不法情事，請查照。

說明：

一、依新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聯合防範偽冒事件處理機制辦理。

二、案係115年7月21日民眾蔡元生持號碼為「SCAA0196681」之支票及該票據退票理由單至本所申請債務人「陳東鑫」戶籍謄本，遂依「申請戶籍謄本及閱覽戶籍登記資料處理原則」規定，予以核發。

三、蔡君於翌（22）日持相同號碼為「SCAA0196681」之支票及該票據退票理由單至本所福營辦事處申請債務人戶籍謄本，後經比對2份申請書及該支票檔存資料，發現同（7）月21日檔存之背書人姓名「陳東鑫」及「劉義林」已變造為「謝思慧」及「陳智杰」，票據資料與前次檔存資料顯

不相符，應屬票據遭偽變造情事，全案將移請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新莊分局偵辦。

四、隨文檢附相關資料供參，並請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等規定妥善保管及使用。

正本：各縣市政府(不含新北市政府)、外交部、交通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副本：內政部(含附件)、新北市政府民政局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08/19 16:27:27

裝
訂
線

檔　　號：
保存年限：

交通部　書函

地址：100299臺北市仁愛路1段50號
傳真：(02)2389-9887
聯絡人：陳威男
電話：(02)2349-2171
電子信箱：a401451@motc.gov.tw

受文者：交通部民用航空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0月20日
發文字號：交運字第115002511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1150025114-0-0.PDF)

主旨：關於新北市新莊戶政事務所函為蔡君偽變造支票申辦債務人謝君戶籍謄本，請協查有否以該謄本洽辦相關業務之不法情事一案，轉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新北市新莊戶政事務所115年8月19日新北莊戶字第11557984032號函辦理。（隨函檢附）

二、相關附件請確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規定妥善保管使用。

正本：部屬各機關(構)
副本：本部航政司、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10/20 11:46:07